

交通宣传进乡村 安全意识入人心

巴彦淖尔讯 为大力提升农村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预防和减少农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近日,巴彦淖尔市各地公安交管部门深入农牧区开展“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磴口县交警大队民警结合农村道路交通实际情况,通过面对面交流的方式向农村群众普及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安全出行知识,并以近期农村典型交通事故为例,重点讲解了农村地区不系安全带、不佩戴安全头盔、超员超速行驶等易发多发交通违法行为的严重危害性,使农

村群众更深刻地认识到遵守交通规则的重要性。经济开发区交警大队民警走进八一村,以“一盔一带”“一老一小”“农用三轮车禁止载人”作为重点宣传内容,向农村群众、摆摊商贩大力宣传机动车超员、农用车非法载人、骑乘摩托车不戴头盔、酒驾、无证无牌等违法行为的危害,引导农村群众出行时要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规。

在乌盖苏木金门嘎查那达慕大会上,临甘公路交警大队民警通过发放宣传单、面对面讲解等方式,向牧民讲解驾乘车辆

未按规定系安全带,骑乘两轮摩托车、两轮电动车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及后果,劝导牧民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摒弃交通陋习。乌拉特中旗交警大队民警走进石哈河小学为小朋友们讲解如何安全过马路,如何安全乘车等基本交通安全知识,提醒小朋友们自觉遵守交通规则,开开心心上学、平平安安回家。

临河区交警大队民警依托农村“两站两员”的优势,大力宣讲驾乘摩托车、电动车不戴安全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

并在开展稽查布控工作的同时,对过往车辆驾驶人、乘车人不规范佩戴安全头盔、不系安全带的违法行为进行教育,引导群众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牢固树立“头盔就是护身宝”的意识。

乌拉特后旗交警大队民警结合辖区发生的典型事故案例,深入讲解农用车超载、违法载人、人货混装、无牌无证等多种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教育群众驾乘摩托车、三轮摩托车出行时要牢记佩戴安全头盔,自觉抵制交通违法行为。

(翟祝瑛)

严厉查处“炸街”行为 营造安全道路环境

兴安讯 近日,兴安盟公安局交管支队积极组织警力对城区“飙车”“炸街”等群众反映较大的交通违法行为进行专项整治。

行动中,乌兰浩特市交管大队机动中队交警巡逻至十三中门前时,发现一辆摩托车在道路上竞速飙车“炸街”,交警立即采取行动将驾驶人控制并带回交管大队。调查中,民警发现该摩托车驾驶人系无证驾驶,依法对其处以罚款2000元的处罚。

下一步,兴安盟公安局交管支队将继续在全盟范围内加大对摩托车飙车、炸街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为群众出行营造安全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任雪梅 于星宇)

组织开展专题培训 保障环卫工人安全

城关讯 近日,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和林格尔县大队宣传股民警走进辖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开展夏季交通安全培训活动。

培训过程中,宣传民警讲解了骑行电动车不佩戴安全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警示环卫工人要严格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在开展夜间、凌晨、恶劣天气作业时,要在后方安全距离内正确摆放隔离设施和反光设施,要尽量在沿线内侧作业,做好自我防范工作。(莎仁其木格)

宣传走进社区 摒弃交通陋习

满都拉图讯 近日,锡林郭勒盟公安局交管支队苏尼特左旗大队以夏季交通安全整治行动为契机,开展交通安全“进社区”宣传活动。

活动中,大队民警结合社区老人出行特点,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他们讲解驾乘汽车不系安全带、骑乘摩托车和电动车不戴安全头盔、随意横穿马路等交通陋习的危害,引导他们提高交通安全意识,自觉摒弃交通陋习,争做文明交通的践行者。(沙日娜)

进校园开展宣传 过暑假不忘交规



活动现场。

阿拉善讯 近日,阿拉善盟公安局交管支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大队民警走进高新区第一中学开展暑假前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大队民警围绕中学生身心特点和出行规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给学生们讲解了如何安全过马路等道路交通安全知识,让学生们深刻认识到随意

横穿马路,骑自行车双手离把、攀扶其他车辆、追逐打闹等交通陋习的危害性,教育引导学生们争做遵纪守法的好公民。同时,民警还为学生们播放了由公安部道路交通安全研究中心制作的《同学,可好》交通安全教育视频,起到了很好的警示作用。

(侍晓雪)

规范道路交通秩序 整治“飙车炸街”行为

呼和浩特讯 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在夏季交通安全整治行动中采取“1+N”联合打击的方式,即由支队车辆停放管理大队铁骑队组织市四区、五旗县交警大队多部门密切协作,持续打击整治“飙车炸街”违法犯罪行为,有效规范道路交通秩序,净化道路通行环境。

行动中,支队通过梳理群众举报线索,分析研判“飙车炸街”违法行为高发

时段、路段,并综合分析违法车辆的活动规律,采取“设点检查+流动巡逻”相结合的勤务模式,对机动车“飙车炸街”违法犯罪行为进行整治。同时,支队借助新闻媒体和交警新媒体矩阵,发布《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关于打击整治“飙车炸街”相关违法犯罪行为的通告》,引导群众自觉抵制交通违法行为,营造平安畅通、文明和谐的道路出行环境。(王永明 吕哲)



简讯

■ 近日,兴安盟突泉县公安局利民派出所接到110指令称,一名顾客在辖区某烧烤店吃完饭后未结账离开。值班民警调取了店内监控视频,通过信息比对找到了该顾客。经了解,该顾客由于饮酒过多离开时忘记结账,其表示十分抱歉并立即给店主付了款。(赵莉丽 官爽)

■ 近日,阿拉善盟公安局交管支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大队民警在辖区巡逻时,发现综合医院路口发生一起交通事故,一辆白色小轿车在行驶中与骑电动车带着孩子的家长发生碰撞,致使电动自行车驾驶人和孩子受伤。看到这一情况,一名民警立刻抱起孩子前往附近医院治疗,另一

名民警拨打事故处理电话,同时保护事故现场,直到现场恢复通行秩序。(刘海梦)

■ 近期,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管支队玉泉区大队开展“一盔一带”专项整治行动,对骑乘电动车不戴安全头盔、逆行及不礼让斑马线等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查处,规范交通秩序,提升驾乘人员安全意识。(张吉平)

■ 7月9日上午8时许,一名马拉松比赛选手突然晕倒在离终点不远处,发现情况后,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管支队赛罕区大队执勤民警立即联系医护人员并协助展开救治工作。目前,该选手已无大碍。(乌兰)

■ 锡林郭勒盟公安局交管支队决定从即日起至10月30日,在全盟范围内开展夏季交通安全整治行动,重点紧盯“两客一危一货”、6座以上小型客车等重点车辆,从严查处一批易肇事易肇祸的违法行为,有效治理一批人、车、路、企交通安全隐患,确保夏季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王顺 哈斯木其尔)

■ 近日,通辽车站派出所民警联合地方特警深入站前广场、候车室等人员密集场所持续开展“见警察、见警灯、见警车”行动,切实提高见警率和管事率。同时民警督促客运部门强化安检查危力度,确保进站上车环境安全、秩序良好。(罗景新)

深入夜市宣传交规 源头预防事故发生

陕坝讯 近日,巴彦淖尔市公安局交管支队杭锦后旗大队宣传民警深入辖区夜市、饭店、餐馆、小吃摊点开展“珍爱生命、拒绝酒驾”交通安全宣传主题活动。

活动中,宣传民警重点讲解了酒驾、醉驾的严重危害性,并通过现场讲解、分享交流、温馨提示等方式,提醒群众要自觉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同时,民警现场督促、指导餐饮经营者建立酒后驾车日常提醒劝阻制度,做好“禁酒驾”劝导员,从源头筑牢交通安全防线。(崔越)

约谈重点运输企业 狠抓源头安全管理

阿拉善讯 近日,阿拉善盟公安局交管支队事故大队联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大队、阿拉善盟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六大队赴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约谈阿拉善盟安达货物运输有限公司负责人,并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约谈中,民警通报了该企业逾期未检验、逾期未报废车辆具体数量,向企业负责人宣讲了机动车注销登记相关法律法规和办理流程,要求企业负责人加强对本企业驾驶人的交通安全警示教育和车辆安全隐患排查及整改工作,确保行车安全。

会后,民警向运输企业发放宣传资料,就企业隐患排查工作中存在的实际困难协商解决办法,为企业提供良好服务的同时,确保企业按规定完成重点隐患车辆和驾驶人隐患排查工作。(侍晓雪)

现场办理业务 服务更加便民

别力古台讯 锡林郭勒盟公安局交管支队阿巴嘎旗大队党支部积极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利用双休日时间组织民警深入阿巴嘎旗查干淖尔镇巴彦宝拉格嘎查牧民那达慕会场,现场办理车驾管业务。

民警针对牧民群众往返办理业务不方便,不了解、不熟悉办事程序及相关手续等实际情况,主动向群众讲解车驾管业务办理流程,耐心为群众解答涉及车驾管业务的问题,帮助群众下载、安装、使用“交管12123”APP,切实为群众提供更加有效、便捷、优质的服务。(伟涛)

车辆故障停路中 交警援手脱“囧”途

开鲁讯 近日,通辽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开鲁县大队凤凰岭中队民警巡逻至六家子村附近时发现,一辆由南向北行驶的轻型货车在路边缓慢前行,车子发出轰隆隆的异响声,明显出现了故障。

民警迅速喊话要求驾驶人停车排查隐患,就在驾驶人靠边停车时,该车突然熄火,并再也无法启动。民警见状立即协助驾驶人将车辆推向路边安全地带,并帮其联系就近车辆维修人员。5分钟后,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并对车辆进行了修理,该车驾驶人感谢民警的帮助,驾车安全离去。(潘彩艳)